

湖 南 理 工 学 院

湖理工政通〔2020〕6号

关于学生返校有关事项的通知

校属相关单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从中央到地方，以战胜疫情为共同目标，形成了强大的防控合力。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最新通报，目前疫情呈现输入性、社区化、聚集性趋势。疫情还在肆虐，挑战还很严峻。为有效控制疫情危害，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按照教育部和湖南省的工作要求，学校决定推迟2020年春季开学时间，具体开学时间和后续工作安排另行通知。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校再次强调和重申，任何学生不可提前到校，也不可提前到校园周边租住。请各学院通过有效方式通知到每一名学生（包括本科生和研究生），具体返校时间学校将另行通知。

二、后勤物业管理办公室封闭学生宿舍，停水停电，不办理任何提前入住学生宿舍的相关手续。上学期末办理了春节后留校手续的同学，取消提前入住。

三、研究生导师布置了研究生学习和科研任务的，请通过线上交流指导研究生完成学习和科研任务，并告知不得提

前到校。

四、相关专业下学期初有校外实习的，学校另行通知。

五、客观理性应对此次疫情。广大师生要严格执行国家、各地政府及学校的防疫规定；春节期间安心在家休息，少去人群集聚的地方，不吃未经检疫的食品；外出戴口罩；勤洗手；关注国家权威部门实时发布的真实信息和疫情防控措施，不信谣，不传谣；若被当地疾控部门告知是密切接触者，不要恐慌，积极配合进行医学观察，积极做好自我身体状况观察，定期接受随访；从疫区回岳的人员，要请及时与居住地社区或校医院联系，主动配合做好登记工作，以便获取健康防病服务；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临床表现，应及时向当地疾控部门报告，在其指导下到指定医疗机构进行排查、诊治，并请报告给所在学院和单位负责人。学院和单位负责人应第一时间向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报告（联系人：吕强 13873064500）。

六、严格实行防疫纪律要求。根据上级要求和工作实际，学校对防疫工作落实实行督查追责制度。对上述工作落实不力的一律问责。

抗击病毒、众志成城，感谢全校师生对防控工作的理解和配合，爱自己就是爱亲人、爱同学、爱学校、爱国家！

湖南理工学院

2020年2月10日